

發稿日期：112 年 8 月 11 日

金門縣政府新聞資料

☒新聞稿 1 則 ☐背景資料 份 ☐照片

☐請立即發布 ☐請於 000 年 00 月 00 日發布

發稿單位：衛生局

聯絡人：科長許珊瑋

聯絡電話：0933-599-810

夏日酷暑 安心戲水趣

夏天是全家人戲水的季節，游泳是既消暑又健身的最佳運動，金門縣衛生局為了保障縣民的身體健康，確保戲水環境安全無虞，杜絕傳染疾病的發生，提升泳池管理工作把關水質定期檢驗，每年6月至10月加強抽驗頻率每月2次，抽驗項目包含酸鹼值、自由有效餘氯量、總菌落數、大腸桿菌及大腸桿菌群，並要求游泳業者應設有衛生自主管理人員且需定期接受教育訓練。

今年截至8月11日止，衛生局執行水質抽驗110家次，其中108家次泳池水質合格、2家次不合格（今年6月），發現有大腸桿菌、大腸桿菌群及總生菌數過高，不符規定，立即要求單位改善，經複查已符合規定。檢驗結果皆公布於金門縣衛生局官網，讓縣民隨時獲取泳池最新水質檢驗資訊。

金門縣衛生局提醒民眾游泳應遵守「3要5不」，「3要」包含入池前要澈底淋浴沖洗、卸妝並穿著潔淨泳衣帽與褲；要現場注意標示水溫、酸鹼值、餘氯量等水質資訊；游泳中若有任何不適，「要」立即離開游泳池並通知救生員或服務人員。「5不」則是患有傳染性疾病者禁止入池；患有傳染性眼疾或皮膚病者禁止入池；飲酒過量顯有醉態者禁止入池；不得攜帶寵物入池；請勿在游泳池內外四周飲食或吸菸。

衛生局長蔡建鑫呼籲，因天氣炎熱，各種病原微生物繁殖迅速，許多傳染病也可能於戲水游泳時傳播感染，常見的傳染病有，紅眼症、耳朵發炎、病毒性上呼吸道感染、腸胃道傳染病及皮膚疾病等，建議鄉親保持在入池游泳戲水前，一定要先行沖洗身體才能入池及戲水後澈底清洗等的個人衛生習慣，避免感染或傳播疾病。